附件2

体检注意事项和体检流程

1. 体检对象应到指定医院（**鹤山中医院**）进行体检，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。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2. 体检者体检时必须携带**近期二寸彩色免冠相片1张**。体检前请先到**鹤山市中医院住院楼九楼会议室（地址：鹤山市沙坪街道人民路24号）签到**。
3. 体检收费：**330元/人**，需交现金，请自备零钞。鉴于存在当天复检的可能，请入围体检对象备足费用并留存体检缴费单据。
4. 体检前一天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，不要大吃大喝，特别不要喝酒，不要进食太油腻太甜太咸的食物，以免影响化验结果，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**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（**晚上8点钟后一般要求禁食）。

五、体检当日最好穿宽松、休闲的衣物，方便各种检查，女士不要穿连衣裙。

六、体检表上贴**本人近期二寸彩色免冠照片1张**。体检表第3页除个人信息部分栏目外由本人填写（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）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；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齐，不能遗漏。

七、因抽血，肝、胆、脾B超需**空腹**进行，体检时未完成以上项目检查请禁食和禁饮。

八、静脉抽血后，用另外一只手按压针头的穿刺点约5分钟，以防充血形成血肿。

九、避免意外发生，在检查过程中遇到身体不适或疼痛，要及时告知医生、护士。

十、特殊情况请受检者对医师复述一遍（如女士月经期、怀孕、服用药物、上个月做过内痔治疗等）。女性体检对象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。已怀孕或可能已受孕的体检对象，请事先告知医护人员，勿做X光检查，待符合检查条件时，由个人向招聘单位提出补检书面申请，再另行安排补检及其他手续。

十一、**体检流程（请遵守导检人员的导检安排）**：签到→抽签→领取体检表→填表→交费→抽血检查→血压、身高检查→内科检查→外科检查→五官科检查→眼科检查→心电图检查→B超检查→留取尿液样品→放射科检查→交体检表、进食早餐。（女士需加做妇检）

十二、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，将会影响聘用。体检医师可根据实际需要，相应增加必要的检查、检验项目。

十三、如对体检结果有异议，请按规定向人社部门提出。

十四、体检报告统一由鹤山市教育局领取，考生个人不能自行领取。

十五、需复检者请按指定时间参加复检，否则当弃权处理。

咨询电话：鹤山市教育局0750-8885834